

To Our Youth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
That Is Fading Away

她以为那是她一生中最亮的月光，然而月亮太亮，终究冰凉。
谨以此文，献给我们即将失去，或终将失去的青春岁月

辛夷坞◎著

朝華出版社



I247.5/1369

2007

To Our Youth
致我们 That Is Fading Away
终将逝去的青春

辛夷坞◎著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辛夷坞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7. 8
ISBN 978 - 7 - 5054 - 1677 - 2

I. 致… II. 辛…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1259 号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

作 者 辛夷坞

出 版 人 郭林祥
策 划 杨 彬 侯 开
责任编辑 张 冉
特约编辑 杨慧君
责任印制 赵 岭
封面设计 80 小贾工作室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433188 (总编室) 68433141 (编辑部)
(010) 68413840 68433213 (发行部)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投稿信箱 zhhbook@126.com
印 刷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20 千字
印 张 20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1677 - 2
定 价 25.00 元



目 录

CONTENTS

- 第一章 大学的新鲜时光/001
- 第二章 我们曾经的梦想/011
- 第三章 再见,林静/022
- 第四章 一见杨过误终身/035
- 第五章 谁先爱了,谁就输了/048
- 第六章 俘虏陈孝正终极行动攻略/064
- 第七章 爱的代价/076
- 第八章 那是她一生之中最亮的月光/090
- 第九章 我赌一次永恒/105
- 第十章 唯有疼痛可以铭记于心/120
- 第十一章 切在心上的一刀/136
- 第十二章 我不哭,愿赌服输/150
- 第十三章 醉笑陪伊三万场,不诉离殇/165
- 第十四章 一觉醒来,玉面小飞龙已消失在身后/177



目 录

CONTENTS

- 第十五章 就当我是个陌生人/192
- 第十六章 郑秘书和陈助理/205
- 第十七章 月光再亮,终究冰凉/218
- 第十八章 这么低劣的戏码,居然让我哭了/231
- 第十九章 快乐是多么容易的事情/243
- 第二十章 我们终究差了一厘米/257
- 第二十一章 谁是路人,谁陪我们走到终点/268
- 第二十二章 我很幸福,这是我想要的结局/278
- 第二十三章 那就一辈子吧,何需伤感/293
- 第二十四章 阮阮,只有你的青春永不腐朽/306



第一章 大学的新鲜时光

9月10日，南国的盛夏，烈日炎炎。

大学新鲜人郑微憋红了一张脸，和出租车司机一起将她的两个大皮箱半拖半拽从车尾箱里卸了下来。她轻轻抬头用手背擦汗，透过树叶间隙直射下来的、耀眼的阳光让她眼前短暂的一黑，突然的高温让她有些不适应。她在牛仔裤的口袋里掏了掏，翻出了出门前妈妈给她备下的零钱，递给身边的出租车司机，笑眯眯地说道：“谢谢啊，叔叔。”

看上去未满三十岁的司机小伙子被眼前这个小姑娘字正腔圆的一句话闹了个大红脸，匆匆找钱的时候，连零头都没好意思收。

郑微站在唯一可以遮荫的大树下，一边用手扇风，一边打量着这个她即将战斗和生活四年的地方。她所在的位置是一条长长的校园林荫路，道路的两边是她叫不出名的亚热带树木，可以想象黄昏的时候，在这样一条路上散步是多么有意境的事情。然而现在整条路的人行道上被熙熙攘攘的人和大大小小的桌子挤了个水泄不通。不时有私家车、出租车开到她附近的位置，再也前进不了。当然，更多的是学校的大巴，从车站将新生接了过来，一拨一拨的，都是像她一样拖着大件行李的年轻面孔，还有陪同孩子前来报名的家长，表情无一例外地比学生更焦急凝重。

郑微看着那些家长就笑了，她想，要是她妈妈跟着来了，应该也是这副皇帝不急太监急的模样吧？爸爸和妈妈都说过要送她来学校，可是他们在他们面前拍了胸脯，“不用不用，我一个年满十八岁的聪明少女，难道连入学报到都应付不来？你们老跟着未免太小看人了，别忘了我八岁的时候，已经知道一个人坐三个小时的车，去奶奶家去了。放心吧，放心吧！”

他们是不怎么放心的，但是毕竟工作也忙，郑微又再三保证、强调，加上自己高中同学里有三个也是考到了这个城市，正好可以结伴而行，相互有个照应。于是，在经历了父母的再三叮嘱和语重心长的防拐卖教育之后，郑微欢欣雀跃地和几个同学一起登上了开往中国南方的火车，一路欢声笑语，旅途也不觉得寂寞。

到达火车站之后，同行的几个同学都被各自学校的校车接走。郑微挥别了同学，独自在火车站等了十几分钟，也没见到G大的校车，她是个急性子，焦急之下索性自己拦了出租车，独自踏上了G大的土地。

还来不及把四周的环境打量个遍，就有四五个男生走了上来，脸上挂着老生特有的热情和故作老成的笑容。其中一个问：“同学你是新生吧？哪个系的呀？”

“我？土木工程的。”郑微老老实实在地回答。林静曾经叮嘱过她很多次，初到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地方，乖一点总是没错的。林静这个名字听上去就像一个乖巧的女生，实际上他既不是郑微的同学也不是小妹妹，而是郑微十七年生命中最重要的人——她立志长大后要嫁的人。林静的爸爸是文革后恢复高考的第一代大学生，他给儿子起的单名一个“静”字据说是取自诗经里“宜言饮酒，与子偕老。琴瑟在御，莫不静好”之意。林静比郑微大5岁，两人同住一个大院，由于两人都是双职工家庭，父母工作很忙，所以郑微可以说是在林静身边长大的。在她的记忆里，从幼儿园的时候开始，来接她回家的都是刚从单位子弟小学放学的林静哥哥。爸爸妈妈的话郑微经常是左耳进右耳出，但林静的话她总是听的。

“土木系的呀？”听了郑微的回答，一个满脸青春痘的男生眼睛一亮，“那也算是我们的师妹了，我们是专门负责接待新生的，你跟我们来，我们带你去办入学手续。”说完几个人不由分说就接过了郑微的行李。

郑微对男生的所有印象都还停留在高中，班上那些男生喜欢叫女生绰号，经常为了一道题跟女孩子争得面红耳赤，拖拉着不肯主动擦黑板，既喜欢背后讨论班上的女同学，又不屑与女生为伍，全无半点风度。因此，她一时之间对大学里男生突如其来的殷勤感到有少许的不适应。

满脸青春痘的男生主动拖着郑微的皮箱，发觉有异，低头看了一眼，郑微



干笑两声说：“不好意思，这个皮箱的轮子坏掉了。”她收拾东西的时候，在皮箱里装了近三十本漫画书，爸爸请了一个挑夫才将她的行李扛上火车，谁知道刚下火车不久，皮箱的滑轮便不堪重负地阵亡了，沉重程度可想而知。她不由有些同情这个自告奋勇的男生。

“没事，别看咱们瘦，咱们有肌肉，不就一个皮箱嘛，小意思。”那个男生笑了笑，自然无比地拍了拍身边另一个稍矮的男同学，“刚才你不是老喊着要给师妹扛行李吗？机会来了。”

稍矮的男同学跃跃欲试地把皮箱单手往上一提，皮箱在水泥地板上纹丝不动，他明显愣了愣，稍微有点尴尬，还有些不敢置信地双手施力，这一次终于顺利提了起来。郑微和另外几个男生走在他的身后，发现他明显的脚步虚浮。

根据他们的建议，首先是把宿舍钥匙领到手，把行李和床位安置好，再慢慢办那些繁杂的手续也不迟，郑微表示同意。刚走了几步，她突然看到了一块写着“建筑工程学院土木系”的接待牌，想来这才是她要找的大本营，她正想走过去，最先接待她的那个青春痘男生连忙说：“没事，我们也是建筑工程学院的，我们来接你也是一样的。”

接待牌旁边站着的几个男生看到他们几个，笑着挤眉弄眼，“老张，你们运气不错哦，小师妹哪个系的呀？”

那个一脸青春痘的男生显然就是他们口中的老张，他得意地嘿嘿一笑，“土木系的小师妹。”

话音刚落就有人嚷了起来，“老张你也太‘狼’了，刚才你们环境工程的来了四五个男生，下车后傻呆呆地站在路边都没人理，我们土木的妹妹，本系的人还没瞄见，你先扑上去了……”

“都一样，都一样，我们环境工程并入建筑工程学院了，大家都是一家，不分彼此，不分彼此。”老张大言不惭地笑着说。

郑微偷笑着，用手继续扇风，假装没有听见这饿狗抢食一般地争论，这个时候保持缄默是聪明少女的最好选择。

争论的结果是老张的“同一家”理论占了上风，成功地保护了胜利的果实——郑微。往宿舍方向走去的一路上，几个男生争先恐后地问着话，把她的姓名、系别、专业、原籍通通打听了个遍，并不失时机地每个人都进行了详细的自我介绍。最绝的堪称老张，他塞给郑微一张早已准备好的自制名片，上面姓

名、专业、联系电话、宿舍门牌一应俱全，居然连血型和兴趣爱好都有，堪称浓缩而精辟。郑微叹为观止地收下，塞进自己的小包包里，心里对这个环境工程系的大三师兄景仰之情，真是有如黄河之水滔滔不绝。说实话，习惯了跟男生称兄道弟、互拍桌子的郑微对大学第一天这样众星捧月的待遇颇有些不习惯。不过从学校的一头走到另一头，满眼都是人，但是看到的女生却寥寥无几，郑微这才相信这所南方最著名的工科大学，男女生比例为9:1的传言非虚，也无怪乎这些男生都有饥渴至死的表情。

理工科的女生原本就是珍稀动物，而且大多数都长得比较抽象。想她郑微虽然不是什么绝代美女，跟她漂亮的妈妈相比也有一定差距，但她有一张讨喜的圆脸，小巧的尖下巴，大而灵动的眼睛，秀气挺直的鼻子，尤其是皮肤白皙无瑕——这是妈妈也承认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比不上的。因此，根据郑微自己无数次揽镜自照的鉴定结果，她绝对称得上是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美少女，简直就是琼瑶阿姨笔下的女主角。虽然琼瑶阿姨的小说已经落伍几个世纪了，但阿姨的审美观还是历久弥新的，看她挑中的连续剧女主角一个比一个红就知道了。就连一向很少夸人的林静也曾说过郑微不说话的时候还是相当有迷惑性的，称得上“静若处子”。当然，郑微很自觉地过滤掉了他后半句“动若疯兔”的评价，完全当做他对她的肯定。

走在老张身后的郑微一边同情地看着那个连连喘气扛皮箱的男生，一边在心里嘿嘿偷笑，看来上了工科大学也有个附加的好处，在这个母猪都被捧成玛丽莲·梦露的地方，好日子还在后头呢。

从舍管科的阿姨那领到钥匙后，郑微顺利地找到了门牌为402的宿舍。推门进去，是一个六人的小单间，窄是窄了点，但阳台卫生间一应俱全。郑微对这个一向不挑剔，看了看四周，六张床上已经有三张摆放了行李，看来她是第四个。听舍管科的阿姨说，由于宿舍不足，没办法按照班级给她安排住的地方，所以她所在的是一个混合的宿舍。郑微没有住过校，她对即将开始的集体生活感到万分期待，她在靠近洗手间的床位上挑了个下铺，今后这里就是她的地盘了。

几个帮忙的男生还在等着郑微，其中工作量最大的那一个汗流得就像洗过澡似的。林静说出门在外嘴巴要甜，于是郑微笑眯眯地对着几个师兄连说谢谢，



他们果然受用。老张更是大手一挥，“这算什么，小意思。”豪爽的姿态让人差点忘记了他一路上是空着手只动嘴皮的那个人。

办入学手续的路上，扛皮箱的男生才缓过劲来，气若游丝地问了一句：“我可不可以知道你皮箱里装的是什么。”

郑微嘻嘻一笑，“我的全部家当。”

办入学手续的人还是那么多，好在老张交游广阔，八面玲珑，领着她四处穿梭，竟然免去了好几次排队之苦。饶是如此，当郑微办妥了全部的手续重新站在树荫下时，不禁感叹，这鬼地方真热呀。她原本以为自己称得上是地道的南方人，哪知道来到这亚热带的城市，才发现她那位于东部省份的家乡的气候绝对算是凉爽宜人。不过没有关系，她总算如愿以偿地来到了这个地方，和林静站在同一个城市的天空下，接下来的日子里，她又可以像过去那样黏着他。想到这里，郑微觉得高三一年的苦读都没有白费。她强忍着雀跃，在心里大声说：“我终于来了，林静！”

开学一个星期之后这天的晚上，郑微在宿舍里握着电话发呆，这是她第三次把电话打到在G市的政法大学——林静的宿舍。有一次没人接听，另外两次都是个陌生男孩子的声音，说的都是同样的话，“你找谁……哦，不好意思，林静不在，他出去了……我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什么时候回来？说不准……你是哪位……好吧，你的电话我记下了，他回来之后我会转告……”

郑微心里空落落的，满腔的喜悦都化成了说不清道不明的郁闷。林静说他最近比较忙，不能到火车站接她，她一点都没有生气，因为她知道林静一定是有非常重要的事，才会连小飞龙抵达G市都抽不出时间来迎接，等到他忙完了，一定会第一时间跟她联系的。可是，都好几天了，他不但没有来找她，就连她主动打电话都找不到他。

舍友朱小北走了过来，拍拍郑微的背，“同志，你的电话究竟是要拿起还是放下，麻烦给个明确的指示，我要打个电话回家。”

郑微烦恼地把电话塞到朱小北手里，“打吧打吧，爱打多久打多久。”她故意装做看不见，睡在她对面床的何绿芽和嗑瓜子的卓美交换了一个无奈的眼神，快快地躺回自己的床上，看着蚊帐顶发呆。

林静究竟在忙什么？暑假没有回家，现在打电话到他宿舍总是不在，郑微



通过他的舍友给他留了自己的电话，也不见他回复。明明上火车的前两天郑微还跟林静通过电话，他在那一头答应得好好的，等她到了G市，他就会带她到处去玩，吃遍G市的小吃，当时郑微没有感觉到丝毫的异样，就连他的笑声也是一如既往地带着她熟悉的宠溺和宽容。

可是现在郑微没忘记两人的约定，林静却踪影全无。难道是她打错了电话？不可能！那个电话她倒着也能背出来，何况那边接电话的舍友明明也是认得林静的，只是说他不在。

不在不在，老是不在！还说是个模范好学生，不知道跑到哪鬼混去了！郑微气鼓鼓地想，等到见了面，非把他数落一顿不可。

“干吗？郑微，还是没联系上你的林哥哥呀？”一直躺在床上看书的另一个舍友黎维娟笑着打趣她，郑微“嗯”了一声，便不予理会，翻过身去装睡。

这个时候，为期一周的新生入学教育刚结束。402的六个女孩子基本上都已经混熟，她们都是同一年级的新生，不过并不都在同一个系或班级。正在打电话的朱小北是个东北女孩，学机械自动化的，剪了个比男生还短的头发，一口饶舌的普通话，从来不穿裙子，性格大大咧咧的，在宿舍里和郑微性格比较相投。住在郑微对面床的是卓美，本市姑娘，计算机专业，唯一的爱好就是吃和睡，目标是过着猪一样的生活——在郑微看来，她已经离她的目标很近了。卓美的上铺就是刚才说话的黎维娟，河南开封人，管理学院的。G大一向以工科著名，经济类学科和文史类学科都是这几年刚开办的，毕竟不是主流，招生人数也不多，所以黎维娟是她们宿舍里唯一的非工科生。黎维娟性格比较一板一眼，平时做事说话一套一套的，郑微不太喜欢她，觉得她是假正经，跟自己合不来，不过黎维娟倒是挺喜欢跟郑微搭讪的，有事没事也跟她开两句玩笑。朱小北的上铺何绿芽，家在G市附近的郊县，跟小北同班，也是学机械的，是个老实本分的姑娘，大家赞同的事她不会反对，别人开心她也开心。最后剩下的就是郑微的上铺阮莞，都说白天不能说人，晚上不能说鬼，这不，郑微刚想到这个人，她就正好推门进来了。

朱小北刚打完电话，朝刚回来的人笑着说：“美女，去哪转悠了一晚上？”

“出去走走，散散步。”阮莞说。

郑微的脸朝着墙，心想：月黑风高的晚上去散步，长成这样还整天在学校



里四处闲逛，不是成心招蜂引蝶，是什么？

不能怪郑微对她的上铺有成见，自古文人相轻，美人更是如此。虽然郑微不是什么绝世大美人，但是从小就知道自己长得不错，在这样的“和尚”学校里更是一枝梨花压海棠了。她想起来入学第一天，办完手续站在树荫下乘凉，听见有人在她不远处惊呼一声“哇，美女！”当时她芳心暗喜，心想：这些小男生，也太没见过世面了。正待转过头去让他们看看她无敌美少女的正面，却发现别人的眼神越过了她，直直射向从她身后走来的一个女孩子。怎么说呢？就算郑微一向自视甚高，也不得不承认，男生的眼睛此刻越过了她，落在另一个焦点上是有道理的。美女，绝对的美女！走过来的那个女生五官细致，身材高挑，气质出众。看人家胸是胸、腰是腰、臀是臀的，连走路都有种轻盈的韵律，无怪乎刚才还朝她傻笑的老张也立刻叛变了，眼睛雷达一样地扫射着佳人。相比之下，郑微低头看了看自己只比老张明显一点的曲线，心情开始跌落谷底。

如果说这次偶遇还只是个不怎么美丽的小插曲的话，那么，当开学第一天的下午，郑微发现路遇的大美女走进了402，跟大家打了招呼之后，居然，居然姿势美妙地爬到了她的上铺的时候，她顿时觉得这简直是场噩梦。

那天晚上，郑微洗好了澡，对着浴室里的镜子不断对自己做心理安慰——白雪公主的后母也漂亮，但王子都是喜欢青春可爱的小公主。书里说白雪公主的头发像炭一样黑，皮肤像雪一样白，眼睛像星星一样明亮，这不就是她小郑微吗？安徒生不也没说白雪公主前凸后翘吗？镜子镜子，谁是世界上最可爱的人，就是我，就是我，就是我！

白雪公主的“后妈”大名叫阮莞，多拗口的名字呀，这个叫阮莞的人不但没有像郑微期待的那样胸大无脑，反而是以高分考入G大建筑工程学院土木工程（很不幸，居然跟郑微同班），脾气也不像郑微假想的那样恶毒，几天相处，谁都可以看出她是个随和易处的人，但是，郑微还是没有办法喜欢上她。

郑微小小的心思当然不影响××级土木二班男生的欢欣雀跃，人人都说G大多恐龙，土木则全是暴龙。没想到传说新生报道当天最抢眼的两个女孩子，一个是气质大美女，一个青春小美女，竟然全部花落他们土木二班，成为他们班上仅有的七个女生中的两个。什么叫奇迹？这就是奇迹！这不但是他们××级土木二班全体男生的福音，也是他们土木系之光，一向低眉顺眼地向别系女



生示好的土木系男生终于扬眉吐气了。

说起来，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漂亮的女生也喜欢扎堆儿。这用朱小北的话来说，就是美女也有气场，402就是拥有这个气场的风水宝地。抛开阮莞和郑微不提，余下的四人虽然谈不上多抢眼，长得倒也都不错。何绿芽眉目小巧，挺娟秀的；卓美轮廓立体，颇有点南洋女孩的味道；朱小北虽然中性打扮，但五官端正大气；就连最朴素的黎维娟也并不难看。这样总体分数远高于平均值的美女宿舍在G大即使不是绝后，应该也是空前的，对面楼的男生宿舍也经常有人尖着嗓子叫：“402，看起来……”

哪个年轻的女孩不喜欢男孩子的追捧？首先是卓美提议：“要不我们宿舍六个就叫‘六朵金花’吧。”

朱小北首先反对，“什么花花草草的，特俗，要我就叫‘六大金刚’，有气势！”

“别吵别吵，叫‘六大美少女’！”这是郑微的提议，引来嘘声一片。

何绿芽是个没主意的，黎维娟又不屑于参与她们这种无聊的事，最后还是说话慢条斯理的阮莞一锤定音，“叫‘六大天后’吧！”

郑微和小北咯咯地笑，“靠，六大天后，比四大天王还多出两个，够牛，就这么定了。”

晚上熄灯之后，“六大天后”也像所有宿舍的女孩子一样喜欢开卧谈会，天南地北的海侃，郑微和朱小北是引导话题的绝对主力，经常可以从领导人秘史开始讨论，然后以饭堂的肉包子的话题结束。阮莞有时也插两句，她话不多，不过说出来通常精辟，何绿芽就跟着笑，卓美睡觉是雷也打不动的，只有黎维娟偶尔说句，“太晚了，睡吧，别说话了。”

郑微第三次没打通电话的这个晚上，讨论仍然继续，居然是黎维娟开的头，她说：“大家都来坦白一下，谁有男朋友，谁没有男朋友？反正我是没有的。”

何绿芽说：“我妈不让我大学谈恋爱，我也不打算读书的时候谈。”

卓美说她高中的时候有过一个初恋，不过男的没考上大学，还在补习，暑假的时候就散了。

小北说，“我倒是想找个男朋友，不过得要有身高，有身价，有情趣，有头脑的四有新人才行。”



“不会吧，都是光棍呀！阮莞，你呢？”黎维娟说。

“啊？我有男朋友的。”阮莞再次一鸣惊人。大家唧唧喳喳地吵成一团，纷纷对她的神秘男友刨根问底。阮莞倒没有扭捏，大致说了，男朋友是她高中的同学，在一起两年多了，现在在浙江读大学。刚告别高中生活的女孩子对于恋爱一事还是比较敏感的，但是阮莞如此大方而平静地说起她和男朋友的恋情，反让大家觉得这是再天经地义不过的一件事情。

“那我们学校多少男生要心碎呀。”黎维娟说道，忽然发现一向积极热烈参与讨论的郑微整晚闷声不响，便说：“郑微，你呢，你属于我们单身阵营还是也名花有主了？”

郑微躺在床上闷闷地说：“我什么阵营都不是。”

“怪了，要么就单身，要么就没男朋友，你什么都不是算什么？”小北是个急性子，立刻表达了她的疑惑。

“笨北！”郑微的声音即使郁郁不乐，依然脆生生的，“我现在是单身，但马上就要有男朋友了！”林静是知道她的心意的，郑微也毫不怀疑他对自己的感情。以前她还小，恋爱的话言之过早，现在她都跟他来到G市念大学了，家里人都默认了他们的关系。除了她玉面小飞龙，还有谁能做林静的女朋友？她现在只是暂时没联系上林静，可是，他迟早是她的！

黎维娟笑了，“又在说你那个在政法大学读研的林哥哥了吧？老听你提起，可都没见他跟你联系过，这个人到底存不存在呀？”

郑微一听就急了，翻身从床上坐起来，“干吗不存在呀，等我找到他，向他表白，我就有男朋友了，到时看你们信不信！”

“啊？你表白呀，那不成了女追男了？”何绿芽惊讶得不行。

“这又什么，我最不喜欢玩暗恋那一套了，我喜欢他我就要告诉他！”郑微说。

郑微的性格从来都是这样，想到什么就一定要去做，不计后果也不怕代价，所以林静才说她是勇往直前的小飞龙。

“都一起长大了，干吗你非得现在才向他表白？”黎维娟依然持怀疑态度。

“以前他说我年纪小，不懂事，可是现在我上大学了，是个大人了，他再也找不到理由搪塞我了。”郑微想到林静这几天的失踪，原本的理直气壮都带了几分气闷。

阮莞第一次发问：“你怎么知道你表白他就会接受？”

郑微“哼”了一声道：“我是谁，我是天下无敌的玉面小飞龙，有什么我得不到？”

大家都被她的孩子气逗乐了，只有郑微自己没笑，她慢慢躺回床上，想起高三那年的寒假，林静回家过年，大年初五的下午，他领着她去逛庙会。回来的路上，疯了一天的她在公车上昏昏欲睡，不知不觉间头就靠在了他的肩膀上，他没有动弹，叫了几声，“小飞龙，小飞龙，睡着了？”

她故意不出声，想忽然开口吓他一跳，突然感觉到不知是什么，温温的，带着湿意，轻轻落在她的眼睛上。她的睫毛抖了抖，眼睛闭得更紧，耳根却开始慢慢地发热，热到心里。

下车之前林静摇醒了她，两人回家的途中，一路谁都没有说话，就连向来话多的郑微也不言语。他不提，她也不提。走到她家那个单元楼下的时候，郑微对他说：“林静，我到你的那个城市去念大学好不好？”

林静做思考状，“G市有名的大学只有两所，你学理科的，又没耐心，肯定不能去政法大学，剩下的就只有G大，分数也不低呀。”郑微学习不甚用功，但好在有点小聪明，成绩不差，就是不稳定。

“你等着吧，我说考得上就考得上，等到到G大报道的时候，我会去找你哦，到时你不准耍赖！”她看着他，一双大眼睛亮闪闪的。

“好，我等着你。”林静微笑点头。

这是他对她的承诺，不需要说出口，但她知道。

过了几天，林静就去了学校，之后虽然通过电话，但她一直没有再亲眼见过他。

现在，她终于如愿以偿地考上了G大，来到了有他的城市。但是他直到现在也没跟她联系，这实在太不像林静的风格了。郑微隐隐觉得一定是哪里出了问题，可又不知道问题的关键在哪儿。

不过，郑微始终坚信，林静说过会等她，他说话算话，一定会等她的，也许不过是最近比较忙，糊涂的舍友又忘记了转告，总之很快——也许就是明天，林静就会打电话给她，到时……

想到这里，陷入梦乡之前的郑微甜甜地笑了。



第二章 我们曾经的梦想

朱小北说：“郑微，你给我停下来，你这样在宿舍里走来走去，就像只被灌了硫酸的熊一样，烦死了。”

郑微尖叫一声，“为什么偏要说我烦？卓美今天午休的时候嗑了一个半小时的瓜子你不说；黎维娟刚才带着耳机在这里晃悠了半天，唱歌不停地走调你也不说；我只是走了几步你就看不顺眼，你们都欺负我！干吗就不能体谅一下我内心的痛苦呢？”郑微有点激动。

朱小北也就开个玩笑，没想到郑微反应那么激烈，她猜想自己应该是撞在枪口上了，忙嘿嘿一笑，“主要是郁闷的表情跟你玉面小飞龙的形象严重不符，我就这么一说，走走也没什么，继续，继续。”

刚洗好澡的阮莞，披散着头发从洗澡间里走出来，正好看见这一幕，抿嘴笑，“估计郑微现在又处于激烈的内心挣扎中。”

当下正是晚饭时间，宿舍里只有她们三个。郑微听到阮莞的话，也顾不上自己平时对她的小小不顺眼，哀号一声就趴在床前的桌子上说：“我矛盾呀，矛盾！到底该怎么办？”

“又跟传说中的林哥哥有关？”阮莞边梳头边问。

“你又知道？”

连朱小北都笑出声来，“就你那点儿小破心事，你鼻子、眼睛都写得一清二楚，是人都看得出来。”

“我真的是很矛盾呀，都半个月了他还不来找我，我也找不到他，不会被绑架了吧？我在犹豫要不要去他学校找他。”

“去呗，我精神上支持你，要好好看看他是不是被别的女生拐走了。”朱小

北说。

“林静不是这种人！”这个时候郑微又开始维护自己的意中人了，她双手拍在桌子上，义正词严地说，“他说过等我，就一定会等的。我决定了，穆罕默德不去找山，山就自己去找穆罕默德，等下我就去政法大学。”

朱小北一拍大腿，“是了，这才是你的风格嘛。”

梳好了头的阮莞却说了一句，“你要想好，要是他还是不在宿舍怎么办？”

郑微已经在床上埋头挑衣服，“他不在我就等到他回来为止……这套怎么样……要不这套？”

朱小北也不知道她到底换了多少套衣服，直到阮莞收拾好东西打算去图书馆，郑微才又穿回了她原本穿着的蓝色小碎花衬衣和牛仔裙，“好像还是这个好。”

阮莞看了一眼，“这套的确不错，清纯又可爱，挺适合你的。”郑微却又对着小镜子发起了愁，“我额头上好大一颗痘，怎么见人啊。”

朱小北做晕眩状，“女人，你的名字叫麻烦，我懒得理你了。阮莞，你是不是去图书馆？等我。”

阮莞站在门口等朱小北，顺便对郑微说：“一颗痘怕什么，有道是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

“你想表达什么？”郑微一脸茫然地看着阮莞，“有你这样文绉绉的理科生吗？”她从小语文就是软肋，尤其讨厌咬文嚼字的人，所以后母就是后母，专门说白雪公主不懂的话。

“后母”说：“说句让你听得懂的吧，痘大脸更白，你可以美美地出门了。”

“是吗……”郑微心里一喜，仔细端详，越看越觉得有道理。等她抬起头来的时候，朱小北和阮莞都走出门去了，她忙追了上去，“唉，你们还没告诉我去政法大学坐几路车呀！”

政法大学和G大同是这个南国都市最著名的重点院校，位置上相隔并不远，郑微坐了半个小时的公共汽车，就踏进了政法大学的校门。她走走看看，想象着林静也曾经这样无数次地走过她现在走的路，看过她看到的风景，不由得觉得周围陌生的一切都有了种亲切感。

同样是大学，原来也可以有这么不一样的感觉。G大最大的特色是不管什么